

创新模式赋能家事纠纷多元化解

本报讯 日照两级法院创新实施“纠纷下沉、联动调处、多层保护”工作模式，赋能家事纠纷多元化解。2024年全市法院一审家事案件收案同比下降9.7%；今年1-10月收案继续保持12.3%的降幅。

为完善前端预防共治网，日照两级法院将家事纠纷立案、审判及执行全环节下沉属地法庭，全市28处人民法庭全面对接54个镇级综治中心，157名法官、法官助理包联管区或村居，对于适合基层村居调解的家事案件，由人民法庭推送至镇街综治中心，由属地村居干部先行调解，构建一级联动防线。调解不成立案后，由驻庭调解员在法官助理指导下开展庭前调解，形成二级联动壁垒。对于矛盾尖锐、对抗性强的复杂案件，则由家事法官联合特邀调解员、村居干

部等多方力量开展三级联调，法、理、情交融，力促矛盾消解。今年1月至10月日照法院一审家事案件调撤率达64.67%，同比上升6.89%，96%的案件在一审化解。

同时，会同妇联等5部门出台人身安全保护令工作细则，建立联动群，为家暴受害者提供“一站式”维权服务。联合民政等8部门成立家庭教育指导站，对309名涉案未成年人的监护人开展家庭教育指导，并督促签署家庭教育承诺书，引导“失职”父母“依法带娃”。联合妇联在5处基层法院成立婚姻家庭辅导中心，为当事人提供心理疏导、家风宣教等服务，去年以来，共对197案283人次开展心理干预辅导。

张晓燕 胡科刚

省法院召开党组扩大会议

本报讯 12月8日，省法院召开党组扩大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中国共产党思想政治工作条例》、省委十二届十次全会精神以及近期省委有关文件等。省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霍敏主持会议并讲话。

会议要求，要强化政治引领，持续兴起学习省委十二届十次全会精神的热潮，深刻领会全会的重要意义，准确把握全会部署的目标任务，全面系统抓好学习，努力将全会精神贯彻落实到审判执行工作全过程各方面。要聚焦重点任务，持续深化以高质量司法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成效，进

一步围绕中心大局谋划推动工作，进一步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进一步加强民生司法保障，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山东篇章提供有力司法服务。要坚持从严管理，持续提升司法作风建设的能力水平，扎实开展“改进司法作风、提升队伍素质”专项行动，抓强抓优思想政治工作，抓细抓

好巡视整改工作，抓紧抓实执法办案、绩效考核等年底重点工作，努力推动全省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

省法院党组成员参加会议，有关院领导、机关各部门及直属事业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列席会议。

(鲁法宣)



普法活动授课现场。



法官与官兵开展交流活动。



法官与官兵共读民法典。

送法进军营 共筑强军梦

近日，龙口市人民法院深入驻龙口某部队，组织开展“民法典进军营”专题普法宣讲活动。活动现场，法官们凭借丰富的审判实务经验，紧密结合官兵的工作与生活实际，巧妙运用一系列生动鲜活的真实案例，对“房屋买卖”“婚姻家庭”等官兵们高度关注的“热点”话题进行了深入解读。解读过程中，法官不仅剖析了法律条文背后的逻辑与内涵，还针对具体问题提出了切实可行的法律建议。

此次活动进一步强化了部队官兵依法维权的意识，有效提升了他们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能力，为他们构筑起一道坚实可靠的法治屏障。

宋玉蕾 摄

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法院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以党建为引领，创新打造“法行槐荫”司法服务品牌，推动司法效能与基层治理深度融合，让法治服务触手可及。这一实践不仅切实解决了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更获得今年山东省志愿服务项目大赛铜奖，获评省市机关联动“双报到”为民办实事优秀项目，赢得一致好评。

党建引领筑根基

移动法庭架起便民“连心桥”

槐荫区法院始终将党建引领贯穿工作全程，构建特色鲜明、覆盖全面的司法服务体系，创新搭建“车载法庭”这一移动司法平台，使其成为司法服务下沉的核心载体。这辆集成诉讼服务、法治宣传、纠纷调解功能的移动平台，配备了LED屏及信息化系统，可实现“一车装”的基础法律服务。

为保障服务常态化，法院建立了“法行槐荫”志愿服务机制，组建了一支400余人的志愿者队伍，成员涵盖法官干警、基层党员、“两企三新”人员。以全区16个街道的“诉讼服务工作站”为联络点，形成了遍布城乡的服务网络。志愿者们深入企业、社区、田间地头，开展普法讲座、提供法律咨询，让群众在家门口就能享受到专业的司法服务。法院党支部与社区党组织携手合作，依托“车载法庭”的移动优势，将司法服务直抵群众家门口，把矛盾化解在萌芽状态、化解在基层，既提升了化解质效，更推动了社区“无讼”建设，为社

会和谐发展注入动力。

为打通司法服务的“最后一公里”，“车载法庭”变身流动法治课堂。法官以群众易懂的方式剖析典型案例，传递法律知识“干货”，引导群众树立“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理念。截至今年10月，“车载法庭”累计开展进社区活动36场，实现16个街道全覆盖，指导基层调解员330余人次，真正实现了“办理一案，教育一片”的普法效果，推动基层矛盾实现法治化、实质性化解。

多元联动聚合

法治服务赋能发展“新引擎”

槐荫区法院深化载体联动，激活红色服务引擎，构建多元协同、精准高效的司法服务新格局。在矛盾化解方面，积极推动“三源共治”，打破“单打独斗”模式。深化“司法服

务+民生服务”双下沉机制，与村居、企业党组织共建“法治服务站”；联合区委社会工作部横向对接基层治理相关部门，践行“宜调则调、宜警则警、宜法则法”的理念，公安、信访、法院从专业维度开展联合调解，形成“公检法司联动，区街村居纵向互通”的共治圈与善治圈，让矛盾化解渠道更畅通、效率更高。

在服务供给方面，法院丰富模式，精准对接需求。针对企业发展，联合市委市直机关工委、区委社会工作部等，与企业开展党建联建，“车载法庭”定期进驻园区，提供“一站式”法律服务；在新经济组织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党建惠企 亲清家园”工作站，聚焦国家安全法宣传、知识产权保护、劳动争议处理；在经十西路汽车产业带，联合中小企业协会开展法律风险防控、合同审查、涉诉隐患排查等“法治体检”活动，助力企业合规经营，优化营商环境。针对群众安全，与区委宣传部、区交警大队联合开展“送

法上门 安全同行”活动，截至目前已开展4次，覆盖1200余人次，有效提升了群众的交通安全意识与法治素养。

为护航乡村振兴，法院积极延伸服务触角。在区委组织部、区委政法委的领导下，制定《槐荫区法治专员护航千村提升行动意见》，与城郊街道党工委共同打造“乡村振兴法治服务圈”，设立“法治专员”联系点，定期开展“走进乡村，服务零距离”活动。法官围绕婚姻家庭、土地承包、民间借贷等群众关切的问题，以案释法，现场解答关于土地流转、宅基地继承、赡养义务等方面的疑问，让法治“触角”覆盖乡村的每一个角落，为乡村振兴筑牢坚实的法治保障。

成效巩固拓维度

法治社会释放“溢出效应”

槐荫区法院通过强化工作成效，让法治服

务更有温度、广度与深度。针对特殊群体，法院打造了“银发先锋”“暖新暖心”“有爱无碍”主题服务矩阵：联合退休党员法官开展“银发先锋”服务，在社区讲解养老诈骗防范知识、遗嘱订立相关事宜，为行动不便的老人提供上门诉讼服务；开展“暖新暖心”活动，为外卖小哥等新业态劳动者设立专项咨询台，印发《道路交通事故案件举证清单告知书》，解答“配送交通事故责任划分”“平台扣款争议”等问题；开展“有爱无碍”服务，邀请聋哑教师提供手语翻译，为残疾人群体提供上门服务，让特殊群体“找得到、用得上、信得过”法治服务。

在夯实法治基础、树立文明新风方面，法院紧扣重要节点开展主题普法活动：春节前夕，“车载法庭”走进乡村大集，解答讨薪、婚恋纠纷等方面的问题，发放普法宣传资料；妇女节前夕，走进商圈集市开展“抵制高额彩礼 倡导文明婚俗”活动，以法治力量推动婚俗改革；暑假期间，联合区教育和体育局举办“槐荫少年”法治夏令营，组织未成年人参观“车载法庭”、模拟庭审，培养其法治思维与自我保护意识。这些活动让法治理念融入日常生活，让文明守法成为社会新风尚。

从“车载法庭”的流动服务到多元共治的协同机制，从惠企利民的精准供给到乡村振兴的法治护航，“法行槐荫”以党建为引领，以创新为动力，以实效为目标，走出了一条新时代法治惠民新路径。未来，槐荫区法院将深化品牌建设，拓展司法服务的广度与深度，为基层治理现代化、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槐荫和平安槐荫贡献更大力量。

崔存星



本版编辑 傅帅

济南槐荫区法院创新打造“法行槐荫”司法服务品牌

探索新时代法治惠民新路径

「法院+残联」让残疾人维权「有爱无碍」

宁津法院

“法院为我姐姐处理了离婚纠纷，还积极协助她迁移户口、申请补助，解决了我们的后顾之忧。”近日，一起残疾人离婚案件的当事人亲属李某在电话中表达了对宁津县人民法院的感谢。

残疾人李某与谢某某于2008年登记结婚。由于婚前缺乏了解，婚后感情不和，两人分居后，婚姻关系已名存实亡。且两家在财产分割方面一直存在分歧，于是他们向宁津法院提起了离婚诉讼。

案件经涉残疾人绿色通道立案审查后，宁津法院迅速启动“总对总”在线多元解纷机制。在征得当事人同意后，将该案通过“总对总”在线多元解纷平台委托给县残联，采用“线上沟通+线下走访”的方式开展调解工作。县残联调解员多次赶赴双方家中，与当事人进行面对面沟通，耐心倾听双方诉求；法官则从专业角度为双方答疑解惑，立足法律和现实需求等方面开展疏导，并提出财产分割建议。历时3天，双方最终达成离婚协议，矛盾得以圆满化解。考虑到双方均为残疾人且家庭经济困难，宁津法院依据相关规定，减免了该案的全部诉讼费用。为保障李某的后续生活，宁津法院还积极协调公安部门，协助李某将户口从谢某某处迁出，并帮助其单独开设残疾人补助费用账户，以确保其离婚后基本生活不受影响。

自去年12月起，省法院与省残联联合印发通知，开展涉残疾人“总对总”在线多元解纷试点工作，以提升涉残疾人纠纷化解效能。作为试点单位之一，宁津法院线上邀请县残联的2名工作人员入驻“总对总”在线多元解纷平台，打造“法官+残联调解员+心理咨询师”的复合型调解团队。线下在诉讼服务中心设立“助残便民窗口”，开辟涉残案件绿色通道，实现涉残案件优先立案、优先调解、优先审判、优先执行，最大限度减轻残疾当事人的诉累。同时，从“软”“硬”件方面协同发力，建设无障碍法庭和无障碍调解室，聘请2名专业手语翻译员，完善“一对一”陪伴式服务机制，创新“受理+调解+帮扶”联动共治模式。累计为残疾人缓、减、免诉讼费2.4万余元，提供代办服务140余人次，开展回访23人次，涉残案件平均办理周期缩短至28.69天。宁津法院获评全省法院“有爱无碍”诉讼服务文明岗。

“下一步，宁津法院将持续完善‘总对总’在线多元解纷机制，从‘线上+线下’‘硬件+软件’‘前端+末端’多维度协同发力，构建从立案、审判到执行全流程无障碍、全链条专业化、全社会协同化的涉残纠纷化解体系，为残疾人提供更加优质的法律服务。”宁津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孙艳霞表示。

马芳 徐豪杰